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8-L15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工调整，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李国平先生将不继续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及分管公司财务工作。李国平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并负责公司创新工作。

经公司总裁杨宁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聘请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春锋先生为公司新的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郭春锋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聘请公司高管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推选程序合法。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郭春锋先生，1981年出生。2000年至2004年就读于中央民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得学士学位。曾任金永（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课长、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凯德商用中国财务经理；裕田中国高级财务经理；方兴地产（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会计机构负责人，现任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郭春锋先生与本公司、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